附件1：

**2023年度河源市重点实验室申报指南**

为加强科技创新基础能力建设，推动我市科技资源整合共享与高效利用，服务科技创新战略落实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大局，2023年计划在我市重点培育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优势特色的学科领域布局建设一批市级重点实验室。

**一、学科类市重点实验室**

**（一）内容**

本类别实验室主要依托高校、科研机构等法人单位建设，面向学科发展前沿和重大科学问题，面向经济社会的重要领域，以提升河源市源头创新能力、引领带动学科和领域发展为目标，开展战略性、前瞻性、前沿性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创造并获取新原理、新知识、新方法，推动学科和领域发展；开展关键共性技术研究，支撑产业技术创新。

**（二）申报要求**

**1.建设基础要求。**牵头单位研究内容明确，目标清晰，具有前瞻性和创新性。科研优势明显，在本专业领域处于国际、国内或省内先进水平，能承担完成国家、省及市级重大科研任务，产出高水平科研成果，主要研究内容与现有学科类市重点实验室互相错位，建设基础符合以下要求：

（1）实验室成员近三年承担与市重点实验室研究方向相关的省市级及以上科研项目不少于3项，项目立项经费总额不少于200万。

（2）科研人员数量不少于10人；其中固定在职科研人员不少于7人。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或具有高级职称人员应占固定在职科研人员的30%以上。

（3）实验室主任、学术带头人科研学术水平高，学风正派民主，注重团结协作，实验室主任具有较强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能力。

（4）拥有相对集中的科研用房和场地，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上；拥有先进的科研条件和设施，科研仪器总值300万元以上，并能对外开放使用。

（5）科研组织体系、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比较完善，创新文化氛围好。

**2.申报单位及人员要求。**

（1）牵头单位为我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非企业性质的公益性新型研发机构等独立法人单位。

（2）实验室负责人必须全职全时在实验室工作，固定在职科研人员不得与现有市重点实验室固定人员重复。

**（三）拟组建数量**

拟择优组建1家学科类市重点实验室。

1. **评审方式**

采用竞争性评审和推荐论证制等方式。

**二、企业类市重点实验室**

**（一）内容**

本类别实验室聚焦行业和产业关键共性技术，以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引领行业科技进步为目标，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先进工程技术及关键共性技术研究，推动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提升行业技术水平。聚焦我市培育壮大“五大产业”，重点在第五代移动通信（5G）、新一代电子信息、新材料、现代农业等领域布局建设。

**（二）申报要求**

**1.建设基础要求。**牵头单位具备良好的科研基础条件，研发投入力度大、科研活跃度高、科技创新实力强，主要研究内容与已建企业类市重点实验室互相错位，建设基础须符合以下要求：

（1）企业类市重点实验室的依托单位近三年企业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不低于 3%或对拟建市重点实验室年投入建设经费不低于300万元且对拟建实验室有持续稳定的科研投入。

（2）科研人员数量不少于10人；其中固定在职科研人员不少于7人。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或具有高级职称人员应占固定在职科研人员的30%以上。

（3）实验室主任、学术带头人科研学术水平高，学风正派民主，注重团结协作，实验室主任具有较强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能力。

（4）拥有相对集中的科研用房和场地，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上；拥有先进的科研条件和设施，科研仪器总值300万元以上，并能对外开放使用。

（5）科研组织体系.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比较完善，创新文化氛围好。

**2.申报单位及人员要求。**

（1）牵头单位为我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的企业。

（2）实验室负责人必须全职全时在实验室工作，固定在职科研人员不得与现有市重点实验室固定人员重复。

**3.其他申报要求。**

支持企业联合高校院所共建。联合共建重点实验室必须有各方联合共建协议，明确各方职责与任务。

**（三）拟组建数量**

拟择优组建2家企业类市重点实验室。